**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2021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**

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，强化责任支出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，根据《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0〕10 号）和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财政绩效评估指南的通知》（粤财绩〔2020〕3 号）要求，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于2022年01月，对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2021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364万元进行重点绩效评价，形成绩效评价报告。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2021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共计使用364万元，项目单位主要为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。该资金全部统筹用于经开区残疾人各项补助费用支出。项目主要补贴包括重度残疾人护理费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。残疾人两项补贴预计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388万元，实际发放金额364万元。

**二、绩效目标**

全面落实好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，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，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权益，通过实施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，让广大残疾人安居乐业、衣食无忧，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。实施残疾人护理补贴，主要用于补助残疾人维持基本身心健康需要的生活护理和照料支出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进一步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、加快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建设。

**三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2021年度预算为388万元，财政到位资金364万元，财政资金到位率93.81%。项目支出金额364万元，财政资金支出率为100%。从核查情况看，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的管理及使用情况基本合法合规，未发现存在挤占、截留或挪用专项资金情况，资金支付手续齐全，也没有发现超范围和超标准使用资金。财务制度较为规范，能够按照制度办理结算和会计核算。

**四、项目组织管理**

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项目在实施过程比较规范，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负责全区的补贴工作，做好两项补贴工作的前期准备，做到政府领导牵头、残联配合、部门协作、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。切实抓好全区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工作，多关注特殊困难群体，要高度重视残疾人福利保障工作，努力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，积极与各镇街、各相关职能部门搞好残疾人两项补贴的联系协作，确保各项补贴工作顺利开展，从残疾人最直接最现实迫切的需求入手，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，立足社会发展状况，科学合理确定保障标准，逐步提高保障水平。在公开机制方面较为规范，信息化管理较为健全，履行手续完备。资金使用按照相关文件要求，未发现存在挤占、截留或挪用征拆资金情况。资金支付手续齐全，没有发现超范围和超标准使用资金，财务制度较为规范，能够按照制度办理结算和会计核算。项目的监管比较到位，及时关注残疾人员的各项补贴情况。项目各项工作经费使用也按国家和省财务管理制度执行，从而确保了该项目的顺利组织、实施与完成。

1. **项目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的经济性分析**

国家出台补贴政策关怀残疾人是推动社会和谐进步的重要手段，补贴政策对残疾人本人及其家庭都有相应的好处，能够减少他们的经济压力，保障他们的生活质量。补贴政策与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、财政能力相适应，并且兼顾了残疾人的需求，满足了残疾人的生活需要，也没有脱离社会经济发展实际。

**（二）项目的效率性分析**

项目实施过程能够按照计划进行，阶段性目标清晰，按照进度开展项目，在实施过程中取得良好效益。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资金用于他们的生活和护理补贴，给予残疾人更加优越的社会保障，大大改善了他们的生活条件。项目过程合规合法，补贴款按照规定审请审批支付，手续规范，建设内容符合规定。该项目资金的管理及使用情况基本符合规定，未发现存在挤占、截留或挪用扶贫专项资金情况，没有发现超范围和超标准使用资金。财务制度较为规范，能够按照制度办理结算和会计核算。项目公开机制方面较为规范，已落实行政村公示制度，相关内容已及时上墙公示，信息化管理较为健全。

**（三）项目的效益性分析**

通过实施该项目，帮助改善了残疾人生活及护理，体现了党和国家对残疾人这个弱势群体的关怀，同时也得到广大残疾人和社会的高度赞赏，提高了广大群众对残疾人两项补助的满意度。

1. **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**

**（一）项目实施的主要经验**

1、动态管理，公示工作规范

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按照相关规定，通过专项检查和平时抽查相结合的方 式，对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信息进行动态管理，及时清退不符合条件救助对象，同时，按程序及时将符合条件救助对象纳入救助保障范围， 做到“应补尽补”；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、各镇街对符合申请条件的残疾人进行公示。

2、实现“精准救助”、“救助精准”

精准审定对象。所有申请救助对象均由各镇街严格审定后录入“全国残疾人两项补贴信息系统”并实行动态更新机制，保证精准审定， 精准施救。实行一人一档，资料健全,程序到位。

**（二）存在问题**

1.**应补尽补有遗漏，**主要是政策宣传不到位，交通、信息相对较差的偏远农村残疾人对“两项补贴”政策不了解、不知道，加之出行不便，导致符合条件残疾人没有申报。特别是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，实际享受补贴的对象与办证系统中的持证重度残疾人数还有出入，还没有完全做到应补尽补。

2.**由于民政办残补工作人员配置不合理，系统动态管理、档案、文件，不能在规定时间完成并报送，导致资金拨付时间与文件不符，，**有些地方不能统筹计划按时安排拨付“两项补贴”资金，导致有些残疾人没有领取到补贴。

**七、相关建议**

1.强化残补资金监管。优化制度设计，根据社会发展的需要，进一步制定和完善各类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，优化制度，完善机制。

2.**加强政策宣传。**继续采用电视、报纸、广播、手机、微信、信息、互联网和宣传单等多种形式宣传残疾人“两项补贴”政策，让残疾人及其亲属了解政策，享受政策，避免因政策宣传不到位、不知道政策而出现应补未补的情况。

3.**严格工作程序。**残疾人“两项补贴”和残联系统的其他政策项目都要严格按项目要求程序认真执行，做到安排有计划、执行有检查、实施有留痕、结果有佐证、绩效有评估、档案要健全，保证各个项目和各项工作规范运行。

**八、评价结果**

根据绩效评价方法，遵循“客观、公证、科学、规范”的原则，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相比较的评价方法，听取资金使用单位意见的基础上，通过现场答辩、核实相关资料、实地勘验项目等环节，结合现场评价情况，得出绩效评价结果，2021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的评价结果为91分（详见附表）。

湛江中安信会计师事务所

2022年1月20日